**附件3**

淄博高新区政府信息更正处理流程

**受理机关出具《政务信息更正申请办理结果告知书》**

**转相应部门处理**

**受理机关登记（含网上登记），验证申请人身份，并出具《登记回执》**

**转有信息更正权机关处理**

**本机关无权更正**

**应予部分更正**

**不予更正**

**应予更正**

**证据材料不足**

**受理机关出具《补充证据材料通知书》**

**受理机关**

**出具《政务信息无更正权告知书》**

**申请人填写《淄博高新区政务信息更正申请表》，提供证据材料**

**申请人提出申请**

能够确定的

**受理机关告知申请人有信息更正权机关的联系方式**